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梁聖璋
電話：02-7736-7851
Email：jang3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601762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導資料(1060176223_Atta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役政署有關自明（107）年1月1日起，民國88年次出生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應經核准乙案，請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役政署106年12月1日役署徵字第1065010746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「兵役法施行法」第48條及「役男出境處理辦法」第4條規定，役齡男子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出境應經核准。自107年1月1日起，民國88年次出生男子已屆19歲，具役男身分，如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，出國應經核准。

三、役政署業已建置「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」(https://www.ris.gov.tw/departure/)，欲出國之役男，請儘早於出國日3天前完成出境之申請，經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，將立即核准出境，列印核准通知單後，自核准當日起1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。

四、檢附「役男出國應經申請核准」宣導資料1份，請提醒出國役男注意。

五、有關役齡男子出國（包括進修、遊學或觀光）的相關事宜，役政署網站（http://www.nca.gov.tw/）-下載專區-常備兵徵集類，可供下載役男出境相關資訊，請多加宣導運用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12-06 10:09:16

裝

訂

線